

2023 年峰城区化工产业综合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第一条 峰城区化工产业综合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区化工产业综合服务中心)为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所属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第二条 区化工产业综合服务中心党组织要把加强党的领导贯彻到本单位改革发展和履行职责各方面全过程,强化政治功能,加强对重大问题重要事项的政治把关,与行政领导班子共同做好本单位工作。要全面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

第三条 区化工产业综合服务中心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化工产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及产业政策,协调推进全区化工产业发展促进工作。

(二)承担全区化工产业发展和化工园区建设发展推进工作;积极协助市、区拟订全区化工产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产业标准并抓好组织实施;推进化工园区、重点监控点规范、提升、发展工作,加快化工产业园区化、集聚化发展;全面落实化工产业“链长制”,配合协调、调度产业链项目建设;协助推进化工产业龙头企业培育,积极实施技术创新,不断优化化工产业产品结构。

(三)配合做好全区化工产业经济运行分析、监测工作,研判预测产业经济运行态势,提出意见和建议。

（四）配合开展全区化工产业技术创新、招商引资、招才引智、品牌建设、国（境）内外经济技术合作与交流等工作；掌握国内外化工产业发展动态，收集产业信息，积极帮助企业开拓市场；开展咨询服务，组织人才、技术、管理、法规等培训。

（五）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第四条 区化工产业综合服务中心设 4 个内设机构：

（一）综合股

承担文电、会务、督查、信息、机要、保密、档案、值班等中心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中心机构编制、人事管理、社会保障、干部教育培训等工作；承担中心财务、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承担政务公开、新闻发布、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二）招商引资和经济发展股

1. 协助拟订全区化工产业发展规划，明确全区化工产业的发展方向、目标和措施；严格新上化工项目准入，根据有关部门授权开展投资项目审核；加强化工产业运行分析，开展调查研究，承担指导全区化工产业经济运行的协调工作；加快化工产业“链长”企业培育，壮大龙头骨干企业，打造结构合理、布局优化、质高效优的化工产业体系。

2. 积极为企业开展专业化咨询服务及培训工作，发布产业信息；参与化工产业资质认证、新技术和新产品鉴定及推广工作；指导产业企业加快技术创新、品牌建设，开展国（境）内外经济技术合作与交流等工作。

3. 研究峰城化工园区发展战略、规划、总体布局和管理办法、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按上级授权，指导峰城化工园区

的建设发展和服务管理；对峰城化工园区的发展规划、项目准入条件进行审查；承担全区化工企业进区入园工作的组织、指导、协调，推进峰城化工园区项目建设、组织化工项目联合会审，调度指导峰城化工园区企业经济运行情况；承担重点监控点的发展、服务、规范工作；协助市、区有关部门做好化工园区、重点监控点的考核工作。

（三）管理运行股

1. 指导园区物业公司做好园区的保洁、安保、道路养护、绿化等物业管理服务，为园区企业做好后勤保障服务。

2. 承担协调园区集中供水、燃气、供热、污水处理、停车场、物业等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管理，指导相关企业按照相关收费标准合理收取服务费用。

3. 承担督导、迎检等现场准备，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园区内宣传舆论导控、信访维稳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4. 指导园区化工企业做好工商年检、产权变更、关系协调、关闭退出等工作。

5. 指导园区化工企业实施科学化管理、依法经营，会同有关部门协助和指导企业做好上市、产品质量认证、标准化管理工作；研究解决企业落地、生产中遇到的问题，为企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6. 协助住建、自然资源等部门依法查处、制止纠正园区内各类违法建设行为；协助园区内企业办理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等手续，推动重点项目落地实施投产达效。

（四）安全环保股

1. 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生产、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方针、政策。协助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做好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应急演练、行政执法、培训教育、信息发布、问题答复、事故应急救援、事故调查处理、非危化品化工企业驻点、考核等工作，协调解决园区内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有关问题。

2. 承担在园区安全事故发生后，配合应急、消防等部门第一时间开展应急救援工作，根据应急救援工作领导小组职责，在接到应急报警后，启动应急预案，调集应急物资和人员，开展应急救援工作，同时做好警情上报和信息反馈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事故调查分析等工作。

3. 承担在上级环保部门指导下，督促园区内企业加强大气、水体、土壤、噪音、固体废物、有毒化学品等污染防治，指导重点区域、重点企业做好污染防治工作，定期开展地下水水质监测。

第五条 区化工产业综合服务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12 名。设主任 1 名（正科级），副主任 2 名（副科级）。

第六条 区化工产业综合服务中心经费来源为全额财政拨款。

第七条 本规定由中共峰城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其调整由中共峰城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按规定程序办理。

二、机构设置情况

峰城区化工产业综合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

纳入峰城区化工产业综合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峰城区化工产业综合服务中心（机关）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17.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7.77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6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4.51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5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7.77	本年支出合计	117.77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17.77	支 出 总 计	117.77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收入								
合 计				117.77	117.77	117.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9	10.09	10.0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9	10.09	10.0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9	10.09	10.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1	4.61	4.6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1	4.61	4.6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61	4.61	4.61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4.51	94.51	94.51										
215	01		资源勘探开发	11.78	11.78	11.78										
215	01	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11.78	11.78	11.78										
215	02		制造业	82.73	82.73	82.73										
215	02	01	行政运行	82.73	82.73	82.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6	8.56	8.5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56	8.56	8.5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56	8.56	8.56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117.77	105.99	11.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9	10.0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9	10.0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9	10.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1	4.6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1	4.6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61	4.61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4.51	82.73	11.78				
215	01		资源勘探开发	11.78		11.78				
215	01	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11.78		11.78				
215	02		制造业	82.73	82.73					
215	02	01	行政运行	82.73	82.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6	8.5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56	8.5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56	8.56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7.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9	10.0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61	4.6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4.51	94.51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56	8.5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7.77	本年支出合计	117.77	117.77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						
收 入 总 计	117.77	支 出 总 计	117.77	117.7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17. 77	105. 99	100. 62	5. 37	11. 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 09	10. 09	10. 0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 09	10. 09	10. 0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 09	10. 09	10. 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61	4. 61	4. 6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 61	4. 61	4. 6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 61	4. 61	4. 61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4. 51	82. 73	77. 36	5. 37	11. 78	
215	01		资源勘探开发	11. 78				11. 78	
215	01	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11. 78				11. 78	
215	02		制造业	82. 73	82. 73	77. 36	5. 37		
215	02	01	行政运行	82. 73	82. 73	77. 36	5. 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 56	8. 56	8. 5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 56	8. 56	8. 5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 56	8. 56	8. 5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05.99	100.62	5.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00.61	100.61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1.03	31.03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2.60	12.60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52	2.52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0.44	30.4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9	10.0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61	4.6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0.76	0.7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8.56	8.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37		5.37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		2.08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6		0.16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91		0.91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		2.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0.01	
303	09	奖励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1	0.0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6	0.00	0.00	0.00	0.00	0.1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合计						105.99	105.99	105.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00.61	100.61	100.61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1.03	31.03	31.03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2.60	12.60	12.60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52	2.52	2.52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0.44	30.44	30.4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9	10.09	10.0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61	4.61	4.6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0.76	0.76	0.7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8.56	8.56	8.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37	5.37	5.37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	2.08	2.08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6	0.16	0.16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91	0.91	0.91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	2.22	2.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0.01	0.01						
303	09	奖励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1	0.01	0.01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1.78	11.78	11.78						
峰城化工园区宣传费、咨询费、环保应 急预案费用、办公费	特定目标类	11.78	11.78	11.78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注：2023 年没有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2023 年收入预算 117.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7.77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3 年支出预算 117.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5.99 万元，项目支出 11.78 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3 年收支预算 117.77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99.89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 99.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99.8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持平、上年结转与上年持平。

2. 支出预算增加 99.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105.99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6.1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与上年持平；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支出与上年持平；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根据十一届区委第 1 次常委会会议纪要【2022】6 号文件，我单位人员系从区直各单位抽调过来，2022 年单位人员的工资、社保等基本支出都在原单位发放，2023 年年初我单位人员的工资、社保等各项支

出列入化工中心的年初预算，所以导致收支预算增加。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0.1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1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我单位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都列入原单位，本单位 2022 年无基本支出的预算。

其中：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2023 年本部门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2023 年本部门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2023 年本部门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 0.1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1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我单位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都列入原单位，本单位 2022 年无基本支出的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峯城区化工产业综合服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5.37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5.37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2022 年本单

位无基本支出的预算。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件、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件、套）。

2023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023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峰城区化工产业综合服务中心 2023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1 个，预算资金 11.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1.78 万元。拟对 0 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0 万元。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峰城化工园区宣传费、咨询费、环保应急预案费用、办公费				
主管部门	[237]峰城区化工产业综合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237001]峰城区化工产业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1.78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1.78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1. 提高园区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能力,提升环境灾害管理能力,从而实现环境改善的目标。 2. 提升园区企业形象,助推园区招商引资。 3.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加强单位事务管理,提高后勤工作质量,为单位运行提供保障服务。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2 年末支付评审费环保应急预案费办公费等经费		≤11.78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保应急预案报告完成率		=100%
			园区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办公耗材购置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环保应急预案报告完成情况		优
			办公用品购置完成情况		优
			园区宣传画面宣传牌制作完成情况		优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补充及时率		=100%
			环保应急预案报告完成及时率		=100%
			园区宣传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是
			提高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能力		是
			提升园区企业形象,助推园区招商引资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